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1、营业执照副本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张诗婷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300047883


填发日期：2026年 3月 2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303580347232		纳税人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900039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4	4.83	
341136250900039351	增值税	商业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4	193.20	
34113625090003935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4	1.93	
34113625090003935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4	2.9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贰元捌角陆分				¥202.8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吴城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张淑婷



纳税人全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700101040010240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3411362403000376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9856.25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238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5433.21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197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6238.12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15.73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23.58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3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9.28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255.62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1682.20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32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3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	2025-12-31	465.33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3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	2025-11-30	15.55	2025-12-18 14:07:55	
341136240300037628	生育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	2025-12-31	928.7	2025-12-18 14:07:55	
合计金额	贰万伍仟叁佰玖拾元伍角柒分				¥25390.57		
<p>本缴费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张静婷



3、企业财务报表

2022年度财务报表

现金流量表

纳税人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22年 01月 ~ 12月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357,980.00	2,357,98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2,312,501.35	2,312,501.35	
支付给职工薪酬	4	105,600.00	105,600.00	
支付的税费	5	3,996.15	3,996.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64,117.50	-64,11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所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64,117.50	-64,117.50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4,203,664.74	4,203,664.74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4,139,547.24	4,139,547.24	

张静婷



资 产 负 债 表

纳税人名称：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会小企01表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139,547.24	4,203,664.74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应收账款	4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9,900.00	9,900.00
应收利息	6			应交税费	36	-149,622.01	-149,655.46
应收股利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432,637.75	410,544.52	其他应付款	39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库存商品	12	432,637.75	410,544.52	流动负债合计	41	-139,722.01	-139,755.46
周转材料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资产合计	15	4,572,184.99	4,614,209.2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长期借款	42		
长期股权投资	17			长期应付款	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递延收益	44		
减：累计折旧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工程物资	22			负债合计	47	-139,722.01	-139,755.46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000,000.00	5,00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待处理财产损益	28			未分配利润	51	-288,093.00	-246,035.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4,711,907.00	4,753,964.72
资产总计	31	4,572,184.99	4,614,20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4,572,184.99	4,614,209.26

张静婷



利 润 表

所属期：2022 年 01 月 ~ 12 月

会小企02表

纳税人名称：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163,284.41	2,163,284.41
减：营业成本	2	2,099,467.65	2,099,467.65
税金及附加	3	173.44	173.44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95.30	95.30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78.14	78.14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05,600.00	105,600.0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41,956.68	-41,956.68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	30	-41,956.68	-41,956.68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	32	-41,956.68	-41,956.68

张静婷



2023年度财务报表

现金流量表

纳税人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23年 01月 ~ 12月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96,161.00	1,096,161.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069,928.65	1,069,928.65	
支付给职工薪酬	4	61,000.00	61,000.00	
支付的税费	5	2,331.72	2,331.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37,099.37	-37,09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所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37,099.37	-37,099.37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4,139,547.24	4,139,547.24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4,102,447.87	4,102,447.87	

张静婷



资 产 负 债 表

纳税人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小企01表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102,447.87	4,139,547.24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应收账款	4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9,900.00	9,900.00
应收利息	6			应交税费	36	-149,515.31	-149,622.01
应收股利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466,384.99	432,637.75	其他应付款	39		
其中: 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库存商品	12	466,384.99	432,637.75	流动负债合计	41	-139,615.31	-139,722.01
周转材料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资产合计	15	4,568,832.86	4,572,184.9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长期借款	42		
长期股权投资	17			长期应付款	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递延收益	44		
减: 累计折旧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工程物资	22			负债合计	47	-139,615.31	-139,722.01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000,000.00	5,00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待处理财产损益	28			未分配利润	51	-291,551.83	-288,09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4,708,448.17	4,711,907.00
资产总计	31	4,568,832.86	4,572,18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4,568,832.86	4,572,184.99

张静婷



利 润 表

所属期：2023 年 01 月 ~ 12 月

会小企02表

纳税人名称：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005,652.29	1,005,652.29
减：营业成本	2	947,838.68	947,838.68
税金及附加	3	71.36	71.36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47.13	47.13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24.23	24.23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61,000.00	61,000.0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3,257.75	-3,257.75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	30	-3,257.75	-3,257.75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	32	-3,257.75	-3,257.75

张静婷



2024年度财务报表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纳税人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 01月 ~ 12月

项 目	行 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225,830.00	1,225,83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205,830.00	1,205,830.00
支付给职工薪酬	4	24,000.00	24,000.00
支付的税费	5	1,925.90	1,925.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5,925.90	-5,925.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所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5,925.90	-5,925.90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4,102,447.87	4,102,447.87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4,096,521.97	4,096,521.97

张静婷



资 产 负 债 表

纳税人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会小企01表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096,521.97	4,102,447.87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应收账款	4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9,900.00	9,900.00
应收利息	6			应交税费	36	-149,723.58	-149,515.31
应收股利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466,384.99	466,384.99	其他应付款	39		
其中: 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库存商品	12	466,384.99	466,384.99	流动负债合计	41	-139,823.58	-139,615.31
周转材料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资产合计	15	4,562,906.96	4,568,832.8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长期借款	42		
长期股权投资	17			长期应付款	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递延收益	44		
减: 累计折旧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工程物资	22			负债合计	47	-139,823.58	-139,615.31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000,000.00	5,00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待处理财产损益	28			未分配利润	51	-297,269.46	-291,551.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4,702,730.54	4,708,448.17
资产总计	31	4,562,906.96	4,568,83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4,562,906.96	4,568,832.86

张静婷



利 润 表

所属期：2024 年 01 月 ~ 12 月

会小企02表

纳税人名称：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124,614.68	1,124,614.68
减：营业成本	2	1,106,266.06	1,106,266.06
税金及附加	3	66.25	66.25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41.27	41.27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24.98	24.98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24,000.00	24,000.0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5,717.63	-5,717.63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	30	-5,717.63	-5,717.63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	32	-5,717.63	-5,717.63

张静婷



企业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根据国家有关财务管理法规制度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公司会计核算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

第三条 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和方法：

（一）筹集资金和有效使用资金，监督资金正常运行，维护资金安全，努力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二）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做好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

（三）加强财务核算的管理，以提高会计资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四）监督公司财产的购建、保管和使用，配合综合管理部定期进行财产清查。

（五）按期编制各类会计报表和财务说明书，做好分析、考核工作。

第四条 财务管理是公司经营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对财务管理工作负有组织、实施、检查的责任，财会人员要认真执行《会计法》，坚决按财务制度办事，并严守公司秘密。

第二章 财务管理的基础工作

第五条 加强原始凭证管理，做到制度化、规范化。原始凭证是公司发生的每项经营活动不可缺少的书面证明，是会计记录的主要依据。

第六条 公司应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帐凭证。记帐凭证的内容必须具备：填制凭证的日期、凭证编号、经济业务摘要、会计科目、金额、所附原始凭证张数、填制凭证人员，复核人员、会计主管人员签名或盖章。收款和付款记帐凭证还应当由出纳人员签名或盖章。

第七条 健全会计核算，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和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帐簿。会计核算应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保证会计指标的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和会计处理方法前後相一致。



第八条 做好会计审核工作，经办财会人员应认真审核每项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手续完整性和资料的准确性。编制会计凭证、报表时应经专人复核，重大事项应由财务负责人复核。

第九条 会计人员根据不同的帐务内容采用定期对会计帐簿记录的有关数位与库存实物、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进行相互核对，保证帐证相符、帐实相符、帐表相符。

第十条 建立会计档案，包括对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都应建立档案，妥善保管。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保管和销毁。

第十一条 会计人员因工作变动或离职，必须将本人所经管的会计工作全部移交给接替人员。会计人员办理交接手续，必须有监交人负责监交，交接人员及监交人员应分别在交接清单上签字後，移交人员方可调离或离职。

第三章 资本金和负债管理

第十二条 资本金是公司经营的核心资本，必须加强资本金管理。公司筹集的资本金必须聘请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资，根据验资报告向投资者开具出资证明，并据此入帐。

第十三条 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会批准，可以按章程规定增加资本。财务部门应及时调整实收资本。

第十四条 公司股东之间可相互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股东应按公司章程规定，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和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财务部门应据实调整。

第十五条 公司以负债形式筹集资金，须努力降低筹资成本，同时应按月计提利息支出，并计入成本。

第十六条 加强应付帐款和其他应付款的管理，及时核对馀额，保证负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凡一年以上应付而未付的款项应查找原因，对确实无法付出的应付款项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後处理。

第十七条 公司对外担保业务，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式报批後，由财务管理中心登记後才能正式对外签发，财务管理中心据此纳入公司或有负债管理，在担保期满後及时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撤销担保。

第四章 流动资产资产管理



第十八条 现金的管理：严格执行人民银行颁布的《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根据本公司实际需要，合理核实现金的库存限额，超出限额部分要及时送存银行。

第十九条 严禁白条抵库和任意挪用现金，出纳人员必须每日结出现金日记帐的帐面余额，并与库存现金相核对，发现不符要及时查明原因。财务管理中心经理对库存现金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保证现金的安全和完整。公司的一切现金收付都必须有合法的原始凭证。

第二十条 银行存款的管理：加强对银行帐户及其他帐户的保密工作，非因业务需要不准外泄，银行帐户印签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得一人统一保管使用。严禁在任何空白合同上加盖银行帐户印签。

第二十一条 出纳人员要随时掌握银行存款余额，不准签发空头支票，不准将银行帐户出借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办理结算或套取现金。在每月末要做好与银行的对帐工作，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未达帐项进行分析，查找原因，并报财务部门负责人。

第二十二条 应收帐款的管理：对应收帐款，每季末做一次帐龄和清收情况的分析，并报有关领导和分管业务部门，督促业务部门积极催收，避免形成坏帐。

第二十三条 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应按户分页记帐，要严格个人借款审批程式，借款的审批程式是：借款人→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借用现金，必须用于现金结算范围内的各种费用专案的支付。

第二十四条 短期投资的管理：短期投资是指一年内能够并准备变现的投资，短期投资必须在公司授权范围内进行，按现行财务制度规定记帐、核算收入成本和损益。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桐柏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承诺符合以下条件：

-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字）：张淑婷

日期：2026年3月31日



张淑婷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张诗婷（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字）：张诗婷

日期：2026年3月31日

张诗婷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桐柏县固县镇魏岗村双凤市场	邮政编码	474715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诗婷	电话	15936108744
	传真	/	网址	/
组织结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张诗婷	电话	15936108744
成立时间	2015年09月11日			
营业执照号	914113303580347232			
注册资金	伍佰万圆整			
经营范围备注	一般项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业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零售；农药批发。			

供应商：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张诗婷（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3月31日

张诗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3580347232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张诗婷

住所 桐柏县固县镇魏岗村双凤市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业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零售；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5年 04月 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张诗婷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1670010104001024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县支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张诗婷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5144000251102

开户日期：2015年10月10日

打印日期：2026年03月23日

张诗婷



农药经营许可证

编号：农药经许（豫）41133020099

经营者名称：桐柏骏泽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3035803472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诗婷

住所：桐柏县固县镇魏岗村双凤市场

营业场所：桐柏县固县镇魏岗村双凤市场

仓储场所：桐柏县固县镇魏岗村双凤市场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性使用农药除外）

分支机构：无

有效期：2025年10月25日至2030年10月24日



张诗婷

